

证券代码：688496

证券简称：清越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1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的基本情况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孙剑先生提交的书面辞任报告。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孙剑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任后，孙剑先生仍在公司继续担任其他职务。

孙剑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在补选的新任董事就职前，其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二、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应设置职工代表董事一名。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同意选举孙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孙剑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孙剑先生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构成人员不变。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关于补选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孙剑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其他委员保持不变，调整后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由高裕弟先生（主任委员）、梁子权先生、孙剑先生担任。

特此公告。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3 日

附件：孙剑简历

孙剑：男，197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2002年至2003年任利星行机械（昆山）有限公司工程师；2004年至2007年任昆山凌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2007年至2013年历任维信诺显示工程师、经理；2014年至2019年历任昆科技经理、副总经理；2016年至2019年任枣庄睿诺总经理；2016年至今任九江清越总经理；2018年至今任公司董事；2019年至今任梦显电子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梦显电子总经理，显示研究院董事兼总经理，合志启扬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剑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